

深交所启动现场督导 冲上热搜的中信证券怎么了？

源起IPO项目问询回复

为进一步压实保荐人“看门人”责任,从源头上把好上市入口质量关,深交所决定对联网光电保荐人中信证券启动现场督导。

回溯舆情发酵过程,还得追溯到深交所那则深夜公告。

根据公告,在联网光电首发上市申请受理后,深交所已发出三轮审核问询及监管函件,要求联网光电及中介机构就公司治理有效性、财务内控规范性、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性等事项进行核查说明。

近期,联网光电及中介机构提交了问询回复,但深交所认为回复内容不够清晰,所涉问题仍未能予以充分说明。为进一步压实保荐人“看门人”责任,从源头上把好上市入口质量关,深交所决定对联网光电保荐人中信证券启动现场督导。

根据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信息公开网站,1月29日更新联网光电项目情况为已发出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但截至3月27日,发行人

监管“从源头提升上市公司质量”

交易所积极开展现场督导,有助于发现和纠正保荐机构在项目申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高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质量,保护投资者利益。

3月27日,中信证券如期召开2023年业绩说明会。在回答涉及监管和建设“一流投行”等相关问题时,中信证券董事长张佑君提到,中信证券将严守职业道德准则,不断提升执业质量,把好入口关,当好“看门人”,更大力度地支持服务符合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优质企业。通过资本市场融资实现跨越式发展,从源头上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巩固资本市场发展基石。中信证券总经理杨明辉也表示:“相关监管举措有利于进一步推动证券公司投行业务归位尽责,把好资本市场入口关,有助于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净化资本市场发展生态,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

就在业绩说明会召开当晚,“中信”词条登陆热搜。记者翻看该词条所涉话题,分别包括中信证券薪酬、投行部门人员调整以及部分投行项目情况等。在词条前排话题下,有媒体报道称中信证券投行部门人员调整,百余人从IPO股

及保荐机构的回复意见暂未披露。

究竟是怎样的回复让交易所启动现场督导?记者试图联系中信证券和联网光电方面获取第三轮回复意见,但因为该项目处于IPO静默期,暂无从得知。

不过在交易所启动现场督导之前,有媒体曾质疑该项目第二轮问询中,发行人和中介机构对实控人持股问题的回复有部分内容或值得商榷。

实控人持股是交易所问询的常见问题,在联网光电项目的第一轮问询中就有所涉及。在第二轮问询中,交易所再度就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高的问题,要求发行人说明相关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能发挥必要的作用,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完善,如何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等,并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权岗转岗至其他条线。由于该媒体不属于自媒体也不属于个人账号,暂不可知其是否属于中信证券郑重声明中所涉及的“发布和传播相关虚假信息”的机构。但从该热搜话题可以发现,中信证券投行业务已然成为市场关注焦点。

年报数据显示,2023年中信证券完成A股主承销项目140单,相较2022年的166单,下滑15.66%;主承销规模2779.13亿元(现金类及资产类),同比下滑26.15%。但是A股主承销市场份额从2022年的22.31%上升至24.5%,排名市场第一。

其中IPO方面,2023年完成34单,较2022年的58单,下滑41.38%,主承销规模同比下滑66.62%,降至500.33亿元,IPO承销市场份额从2022年的22.31%大幅下滑至14.03%,但从排名来看仍是市场第一。

虽然中信证券IPO项目家数和主承销规模有所下滑,但整体而

言,中信证券仍是稳居市场第一的“投行一哥”。或许正因如此,自此次交易所启动现场督导以来,市场将目光聚焦到中信证券的投行业务质量上。

Wind数据显示,截至3月27日,2024年以来中信证券保荐的IPO项目已经有7单撤回,可转债和非公开发行项目各有一单撤回。从数据上看,虽然保荐家数中信证券仍排在第一,但撤回率为19.57%。“保荐项目多,或许难以成为撤回率高的借口。在同样项目较多的券商中,也有能将撤回率控制在16%的老牌投行。”某业内人士评价。

事实上,此次深交所对“投行一哥”启动现场督导一事之所以备受关注,或还在于市场感受到监管“从源头提升上市公司质量”的决心。

2023年2月17日,沪深交易所发布新版现场督导相关指引,针对保荐业务现场督导提出了新的要求,目的在于督促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核查把关责任,提高发行上

市文件信息披露质量。上述指引自发布后,两大交易所对保荐人的现场督导案例逐渐增加。

中国企业资本联盟副理事长柏文喜提到:“交易所积极开展现场督导,有助于发现和纠正保荐机构在项目申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高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质量,保护投资者利益。同时,这也是交易所加强对保荐机构监管的一种手段,有助于规范市场秩序,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从长远来看,现场督导有利于提升整个资本市场的透明度和健康发展。”

眼下,深交所已对中信证券启动现场督导。根据规则,结果将在不久后出炉。京师律师事务所张立文律师就交易所现场督导启动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可能会面临的情况提到:“能合理解释说明,且未发现异常情况的,对发行上市申请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后,可继续推进审核程序;发现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存在履职不到位、执业不规范等情形的,将采取监管工作

本报记者 罗辑 北京报道

3月22日晚11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官方微信公众号突然发布一则公告,称对中信证券(600030.SH)启动现场督导。原因是联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网光电”)及其保荐人中信证券,在交易所已经发出三轮审核问询及监管函件的情况下,仍未能对相关问题予以充分说明。

在此之前,有媒体曾质疑该项目第二轮问询回复里,关于实控人持股占比问题有部分举例内容或值得商榷,该质疑引起广泛关注。3月27日晚,“中信”词条一度登陆热搜榜单第二,词条所涉话题包括中信证券薪酬、投行部门人员调整以及部分投行项目情况等。

3月28日早9点,中信证券发布郑重声明,有自媒体、个人账号等发布和传播相关虚假信息,并表示“将保留追究发布和传播不实信息者法律责任的权利”。

对于现场督导问题,联网光电相关方面告诉《中国经营报》记者:“目前公司正处于现场督导阶段,公司及保荐机构积极按照监管要求就包括舆情报道在内的指定维度进行核查。该阶段公司仍将按照监管规定,保持IPO期间的必要静默。公司接受和欢迎广大媒体朋友合理的舆论监督。同时,针对不实报道公司也将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证监会加码IPO现场检查 年内77家企业撤单

本报记者 郭婧婷 北京报道

资本市场入口严监管对企业IPO(首次公开募股)的影响正在显现。

“撤单”“督导”“不过会”,这是近期监管“两强两严”指引下,企业IPO的真实写照。

据Wind数据统计,截至3月28日,今年有77家企业主动撤销上市申请终止审核,远超过去三年同期撤单企业数量。

今年以来,无论是政策制定还

上一家撤三家

Wind数据显示,截至3月25日,今年成功登陆A股的上市公司共26家,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五成。与此同时,终止审核数量亦达到高峰,企业扎堆撤单。

Wind数据显示,截至3月25日,IPO终止公司数量达80家,其中77家主动撤单,一家终止注册,一家审核未通过,一家终止审查。具体来看,沪深主板、创业板、北交所均有超20家企业终止IPO。

从行业分布来看,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撤回数量最多,为14家;专用设备制造业紧随其后,撤回10家;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撤回9家;医药制造和软件以及信息技术服务业各撤回6家。

26家成功上市,77家主动撤单,这意味着,每上新一家公司,就有三家公司撤单。

是公开表态,监管都在透露出一个信号,即严把上市准入关,申报即担责,增加现场检查比例,并且对于那些一查就撤的企业重点关注,发现问题也要追责,过去的“一查就撤”休想一走了之。

“监管层对于上市公司质量的严格要求,将提升整个市场的上市公司质量水平,保护投资者的利益。IPO市场追求的不仅是数量,更是质量,严监管长期有助于市场的健康发展。”谈及近期IPO撤单潮以及“零上会”现象,南开大学金融

为何企业扎堆撤单?田利辉告诉记者,这一现象反映了严监管的成效。当前监管层严格把控上市准入标准,对于带兵闯关予以严惩。粉饰成绩、包装上市不仅难以成功,而且可能会被追责。故而,未达标企业及时撤单是理性的行为。此外,市场环境的变化、投资者对于上市公司质量的关注度提高,以及IPO市场的整体趋势等因素,也可能对企业撤单产生一定影响。

关于撤单潮,萨摩耶科技集团首席经济学家郑磊表示,这是市场对监管政策调整的一种自然反应。今年以来,我国监管部门对IPO的审核力度加大,尤其强调严把上市准入关,增加现场检查比例,这让一些不符合标准的企业主动撤回申请。这种现象反映出我国资本市场的监管趋势,即从原来的“宽进宽

出”转向“严进严出”,提高了市场准入门槛,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质量。

记者注意到,沪深北交易所连续6周没有项目上会,出现“零上会”现象。对此,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副院长田轩表示,“零上会”现象是暂时性的,是在证监会严监管新要求之后所作出的适应性调整。新审核项目前需要进一步优化调整筛选标准,研究完善新的政策规定,同时也需要对现提交上市申请项目进行统筹与评估。结合过去工作实践,以及加强全链条把关,提高现场检查比例等新要求,需合理把控上市节奏,保障上市公司“量”“质”均衡。因此,这种过渡性调整是必须的、必要的,是交易所严格落实监督审核主体责任的表现,也是上市发行机制走向成熟的必然阶段。

申报即担责

严监管下,作为资本市场“看门人”,保荐机构把把关职责愈发重要。

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司司长申兵在政策解读会上答记者问时提到:“在日常监管工作中,特别关注撤单率比较高和业绩变脸等市场比较关注的突出问题,严格落实申报即担责,督促保荐机构切实强化内控,履行好核查把关职责。”

据记者不完全统计,今年以来,监管层就IPO发行保荐业务对券商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开出30余张罚单。

2024年中信证券保荐的IPO终止撤回项目

企业名称	拟上市板	所属行业(CSRC公布)	审核状态	最新公告日
认养一头牛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证主板	食品制造业	终止(撤回)	2024/2/6
深圳市大族封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	专用设备制造业	终止(撤回)	2024/1/31
成都市汉桐集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终止(撤回)	2024/1/15
中国航油集团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上证主板	批发业	终止(撤回)	2024/1/11
上海爱科百发生物医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科创板	医药制造业	终止(撤回)	2024/1/8
深圳博纳精密给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	医药制造业	终止(撤回)	2024/1/8
辉芒微电子(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终止(撤回)	2024/1/5

数据来源:Wind 截止日期:2024年3月28日

在发行人回复中,发行人提及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并设置了累积投票制、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制及征集投票权安排等机制,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

这其中,仅就举例论证部分而言,多家媒体对这一类比照举例进行了质疑,并引起市场更广泛地讨论。

记者注意到,一方面,在该类举例中,多家上市公司在上市时就曾质疑;另一方面,在当前“从源头提升上市公司质量”的背景下,承担“看门人”责任的保荐机构,是否也

可以通过查阅现有实控人集中持股但成功IPO的案例,反向论证并得出上述如发行人“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的结论?

曾任上市公司董秘的业内人士岑军法提到,相比可以选择主动撤回项目的情况,“这类现场督导,各方应尽力配合,争取早日完成。对于督导过程中存在需要说明的问题或分歧的,应积极配合工作,进行解释说明,有则改之,无则加勉。从好的一方面看,通过现场督导也能加强交易所和券商的工作沟通。”

值得关注的是,除了因IPO项目被启动现场督导,在财务顾问业务方面,3月26日,中信证券发布关于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及致歉声明。公告显示,中信证券为该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该关联交易项目的相关业绩承诺未能实现,实际累计净利润数不足业绩承诺的四成,因此,“独立财务顾问及主办人对本次交易业绩承诺资产未实现业绩承诺深感遗憾,并向广大投资者诚恳致歉”。

“通过现场检查,可对企业经营状况、内部治理情况、未来发展前景等进行更为准确的评估,及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并进一步明确上市标准,发挥示范效应,促进拟申报上市企业进一步建立健全现代企业治理机制。尤其是在加强业务合规性管理、优化内控机制、强化风险防控能力等方面,将推动我国企业内部治理体系的进一步完善。”田轩进一步分析。

1月16日,上交所发布消息称,上海荣盛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发上市申请项目的保荐人国投证券,存在未及时报告并督促披露影响企业经营的重大事项,尽职调查程序执行不到位、内部控制存在薄弱环节等保荐职责履行不到位的情形。为此,国投证券受到监管警示。

1月29日,上交所官网公布了一份处罚结果,称现场督导发现,海通证券存在首发保荐业务履职尽责明显不到位,投行质控内核部门未识别项目重大风险,以及对尽职调查把关不审慎等缺陷。对此,上交所决定,对

整治“一查就撤”

现场检查是发行上市书面审核的延伸和补充,记者注意到,近一段时间,证监会对2021年出台的《首发企业现场检查规定》进行了全面评估,完成了修订工作。

其中一个非常重要的修改就是明确了在对实施现场检查过程中撤回了上市申请的企业一查到底,撤回了上市申请,仍然要开展检查,该追责、该处罚的仍然要追责处罚,从根本上整治曾经出现的企业“一查就撤”现象。此次新规还进一步完善了现场检查程序,增加了不提前告知直接开展检查的机制,并且特别强调处理标准要统一。

证监会表示,将大幅提高现场检查比例,现场检查覆盖率不低于拟上市企业的三分之一。Wind数据显示,目前IPO排队在审企业合计超600家,意味着超200家企业将迎来IPO飞行

申报即担责

现场检查(不提前告知直接开展检查的机制)。

据一云投资统计,截至3月8日,2021年开启首发企业现场检查以来,99家企业被抽中,有57家企业终止,15家成功上市,终止率达57.6%,上市成功率15.2%,现场检查威慑力可见一斑。

在严监管方面,证监会在制度规则上已经明确了对于“一查就撤”现象要追究到底、责任到人。今年2月9日,证监会公布了对思尔芯的行政处罚。该案系新《证券法》实施以来,发行人主动撤回申请后,证监会查办的首例欺诈发行案件。

在田轩看来,“一查到底”、不提前告知、对检查问题依法依规处理等规定,是加强上市信息披露、提升中介机构执行水平的助推剂,也是严格上市准入的稳定

器。通过现场检查核实中介机构在上市辅导过程中是否严格履行核查验证、专业把关,督促中介机构落实市场“看门人”职责,提升业务能力和职业道德水平,提升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同时,及时发现和警示盈利水平低、创新能力差、治理机制不健全等的问题企业,严防虚假披露、“带病闯关”、欺诈发行等行为。

“通过现场检查,可对企业经营状况、内部治理情况、未来发展前景等进行更为准确的评估,及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并进一步明确上市标准,发挥示范效应,促进拟申报上市企业进一步建立健全现代企业治理机制。尤其是在加强业务合规性管理、优化内控机制、强化风险防控能力等方面,将推动我国企业内部治理体系的进一步完善。”田轩进一步分析。

海通证券予以监管谈话,IPO项目保荐代表人晏璟、谢丹被通报批评,对时任保荐业务负责人姜诚君、时任内核负责人张卫东、时任质控负责人许灿予以监管警示。

1月16日,上交所发布消息称,上海荣盛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发上市申请项目的保荐人国投证券,存在未及时报告并督促披露影响企业经营的重大事项,尽职调查程序执行不到位、内部控制存在薄弱环节等保荐职责履行不到位的情形。为此,国投证券受到监管警示。

1月29日,上交所官网公布了一份处罚结果,称现场督导发现,海通证券存在首发保荐业务履职尽责明显不到位,投行质控内核部门未识别项目重大风险,以及对尽职调查把关不审慎等缺陷。对此,上交所决定,对

海通证券予以监管谈话,IPO项目保荐代表人晏璟、谢丹被通报批评,对时任保荐业务负责人姜诚君、时任内核负责人张卫东、时任质控负责人许灿予以监管警示。